

意見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事務局體育政策檢討小組報告書近日發表。我們期望藉著文件的發表，特區政府及社會各界透過文件整體內容；並歸納所引發的討論及諮詢，能有效的制定出一套符合香港整體利益的體育政策。體育政策理應為一持續及長遠的行政方針。透過具前瞻性、持衡有效的政策；清晰和具認受性的架構，體育方能更蓬勃的在香港發展。

「發展體育運動，增強人民體質」是五十年前中國體育政策的綱領，而今中國大陸成為世界體壇強國。

十四年前，香港政府發表了「香港體育事務發展前瞻顧問研究報告書」，明顯地；當時的文康市政司透過該報告書展示了香港體育的體制改革，隨後香港體育運動政策基本以此報告書建議為藍本。

普及體育運動

政府應明瞭體育運動的凝聚力，體育運動有效改善社會及地域認受性。報告書內承諾政府將積極推廣體育活動。但香港屬商業文化帶動的城市，缺乏積極主動推廣體育活動的意識，故我們希政望政府能提供更明確清晰之計劃。

香港擁眾多文康活動設施，而就我們的觀察所得，香港的公眾康體設施具備世界一級水平，公眾亦樂意使用該等設施，但卻只符合公眾消閑體育活動所需。

由於香港並未向大部份體育總會提供訓練設施，體育總會需與公眾人士競爭使用消閑的康體設施，基本上這些設施並不適合用作專業訓練，體育總會已多番提出要求，但設施改善步伐緩慢，有關部門對專業隊伍訓練設施素求回應含糊。在這一份報告書內，提及有關運動設施的改善亦篇幅有限。我們建議政府可以更改並加以改善一些現有的康體設施用作體育總會的專項訓練用途，而有關場地的管理及使用安排可與各體育總會研究。

正如上文所述；香港現有的康體設施，主要供公眾人士消閑使用，體育總會在舉行本地賽事時，設施已顯得不足，因此基本上不適宜舉辦國際活動。我們建議改善設施供不同類別的體育總會作舉行賽事之用，如專門為柔道賽事而設的場館，柔道賽事可獲優先使用。

此外，報告書內提及推行成立社區體育會的建議，我們認同應在地區發展體育事務，但卻會構成設施及資源之競爭，現時體育總會皆倚賴體育愛好者的參與管

理，發展社區體育會，則該等社區體育會如何管理、如何與體育總會配合、如何平衡該等項目的社區與全港推廣及發展等問題，報告並未提及。我們建議當局與總會協調社區體育，由各單項體育總會管理其社區發展與舉辦活動，而康文署或建議成立的體育事務委員會統籌及支援。

作為一個重要的城市，很多香港育總會在過去均曾舉辦國際性的體育活動，但政府的關注度卻有限，其實舉辦這些大型體育活動能提高香港的國際地位，故政府應全力在資源及設施等多方面作出支持，並應協助體育總會爭取舉辦大型體育活動的主辦權。現時，舉辦大型體育活動的負擔全在體育總會，這樣並不公平，亦不健康，政府部門應承擔更多責任。

政府部門過往在體育推廣方面顯得非常單調及因循，其實所有推廣或體育政策之制定應與體育總會有密切的聯繫。我們建議康文署現時所舉辦普及體育訓練課程，改由體育總會與共同統籌；如「青苗計劃」，以統一所有普及課程內容。一個專用的場地、配合分區的體育設施、有效的宣傳方法對專項體育活動推廣有更大成效。

學界體育運動

報告書建議應增加學校的體育課時數，我持保留及悲觀態度，因為學校及家長皆未必贊成，現時之教育制主要著重文法課程，並不鼓勵體藝專材。有些學校甚至由中四開始便取消體育課程，以加強文法課程，而部份家長更鼓勵學生逃避體育課。

「賽馬會體藝中學」雖然屬傳統教育學校，但其成立大綱表明特別照顧在體育及視覺藝術方面具天份的學生。我們建議政府考慮使之改革成專材中學。

無疑近年大專較注重體育發展，提供學額予精英運動員，但我們覺得這並不足夠。因未能滿足大部份運動員的需要，我們期望政府能提供攻策幫助運動員在青少年時期安心地接受正統訓練，並在他們退役後，亦能因應他們的能力與需要繼續升學。

我們注意到現時香港政府並不認可國內體育大專如北京體育大學、上海體育學院、廣州體育學院，成都體育學院及西安體育學院的學歷。其實北京體育大學屬國家重點院校；在國際上亦是一所非常知名及專業的體育大學，它所培訓的人材在體育科研等項目成就突出，我們希望政府能考慮承認國內幾所專業體育大學的資格，相信能解決部份運動員的升學問題。

用途。惟環保署須確定其用地的空氣質素需符合安全標準，而這些土地及設施使用年期最少應達十年或以上。

精英體育運動

我們認同獲得優異競賽成績的體育項目應受到更多的重視，但一些廣泛獲得市民認同的項目，例如足球及籃球亦應受到重視。

精英體育運動項目的運動員向來皆獲得資助，其實每個單項運動項目皆擁有其精英運動員，他們在國際賽均有一定的成績，但受其他因素影響的關係，該體育項目並非精英體育運動。因此在界定資助一個運動員的時候，應以其個人的成績來釐定，而非其體育項目。業餘訓練的運動員極難立足於國際競賽場地，政府必須推動全職運動員，並透過體育總會支援其生活、訓練及競賽。

現時精英發展的項目均享有全職的教練協助運動員進行培訓，與上述的概念一樣，我們認為每一個單項皆應有其良好及健全的培訓制度，以協助每個單項的精英運動員，所以每個單項皆應獲資助聘請全職教練。

「香港康體發局精英培訓科」向精英體育運動提供運動科學及醫學等輔助支援，但這些支援相當短缺，有需要立即加強。運動科研對現代競技體育運動異常重要，因此應把服務擴展至所有單項體育項目。

體育行政架構

檢討小組的報告書提供了三個模式訂定未來的體育行政架構，我們認為三個模式皆非盡善盡美，其中較可取的是第三個模式，即成立一個新的體育事務委員會，統籌全港的體育政策，但該委員會的權限、組成卻未在文件內提及，我們認為這個委員會應是一個較高層次的官方組織，這樣才能更有效協調政府的其他政策，例如教育政策。而委員會的成員需要有充足的專業體育人士參與。

新的委員會應與港協暨奧委會及單項體育總會有更密切的聯繫及協調，使政策得充份及有效的運作。

對體育公帑資助

政府對體育和康樂的經常性撥款約 24.3 億元，「香港康體發局」獲得不足 2 億元的撥款，由該局用以資助各單項體育總會的款項總額略多於 0.8 億元。體育總會在政府的整體撥款所佔的百份比很容易計算。

報告書內提議將現時康體局的精英培訓科改組成爲「香港體育學院」負責精英運動員的訓練，我們贊成需要一個訓練機構支援精英運動員，但期望它能同時顧及運動員的學術發展，例如體育科研課程及文化課程等，甚至考慮把它升格爲一所包含學術課程的專上發展，以給予體育運動一所專門院校。短期的解決措施可考慮與國內大學成立全面的遙距課程，讓本地運動員能夠在學術上有更多機會。總括而，擁有一套完善的專材教育政策；有利於本地體育發展。

報書內提議成立「學生體育活動統籌委員會」及「學校體育推廣計劃」，我們認爲這些計劃應配合體育總會一起制定，並讓學校的體育活動獲更專業的指導。

我們非常贊同報告書內指政府應對體育成績優異的學生給予更大的認同，但我們更希望政府能給予該批學生更多的支持，成立專材院校是最理想方法。而於他們完成學業後，亦需設立一機制協助他們尋找工作。新加坡及日本現時在這方面比較成功，他們的商營機構會主動聘請該批學生，以代表公司參加比賽，故我們希望政府能仿效新加坡及日本方面，給予商營機構一些經營優惠，鼓勵本港的商營機構聘請在體育學科有優異成績的學生。

對殘疾運動員的支援

報告書內其實已經指出殘疾運動在國際性賽事的成績非常優異，但本港在場地設施及教練方面對他們的支援皆不足夠，我們建議政府在設施及教練方面更能關注他們。

在運動員支援方面，我們應提供更多的資助協助殘疾運動員作訓練用途，及關注他們在退役後的學歷及工作，這其實與健全運動員的前景要求是一致的。

場地規劃及發展

我們注意到政府準備興建新的運動場及室內體育館，在過往的經驗，我們設施都非常美輪美奐，但卻不設實際，體育界雖曾多次提出意見，但場地設計方面卻對我們的意見不以爲然。我們希望政府日後在興建新的運動場及室內體育館時能更關注體育界的需要，多接受專業的意見。我們同時希望這些新場地能夠達到國際競賽水平，以方便體育總會爭取舉辦國際比賽的能力，及提高香港體育的國際地位。

我們在上文亦有提及訓練設施的重要性，現在大部份體育總會皆倚賴康文署的室內體育場館，其缺點已上文闡析，我們建議那些未經落實用途的土地或環保署轄下已平整及棄用的堆填用地，可以興建一些臨時的體育設施供專項體育作爲訓練

我們支持由單一機構撥款的原則，但應更清晰界定撥款的機制，同時簡化撥款機制。現時體育總會參與境外賽事及活動時名義上可獲「香港康體發局」資助百份之七十，但撥款失衡，資助額通常遠低於百份之七十標準。對體育總會造成極大困擾及負擔。我們認為單項體育總會參與國際活動或賽事應獲得全數資助。

每個單項體育動精英運動員皆應得資助以支持其訓練及參賽，這些資助可以直接由政府或經由體育總會發放，鼓勵運動員全職接受訓練。除運動員外，政府亦應致力提升及培訓體育管理人材，鼓勵體育總會管理專業化，並考慮予以資助。

為進一步提升體育水平，政府應鼓勵體育總會在本港舉辦國際賽事，並提供支援，政府的資助亦應更全面及充份。

我們明瞭政府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應無限量擴充資源，但體育運動獨特社會功能，在資源調配時政府需考其發展的長遠影響。

「香港賽馬會」過去多次撥款支持香港體育發展，我們建議增加博彩稅，用以直接支援體育運動。

其他意見

作為一個專業的體育團體，盼能令此政策更盡善美，以提高香港的運動水平及香港市民之康體意識。文康活動的參與率、文康活動的水準、文康設施的水平均為國際社會量度市民生活質素的指標。

體育總會目前缺乏資源及設施，未能提供良好的訓練予運動員，直接影響其成績。須馬上解決訓練設施、全職訓練、全職運動員等關鍵問題。

如對本意見書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與我們聯絡：

郵遞： 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 1 號
體育大樓 1024 室
傳真： 2504 8360
電郵： secretary@hkjudo.org

中國香港柔道總會
二零零二年六月